

資源教室已成立屆滿一年(98 學年度成立)，這一年來，感謝老師們的配合與協助，讓資源教室能夠順利運作。

以下將老師們常提出的疑問做整理與答覆，希望能夠讓大家更理解資源教室的運作。如果還有其他的問題，也歡迎直接向資源教室詢問(分機 746)。



Q：為什麼要召開 IEP 會議？

A：是依據法規規定的喔！

一、法源：

根據特殊教育法施行細則(92.08.07)註：特殊教育法已於 98.11.18 修改，近期細則也會再更改。摘要如下：

◎第 18 條：

本法第二十七條所稱個別化教育計畫，指運用專業團隊合作方式，針對身心障礙學生個別特性所擬定之特殊教育及相關服務計畫。

參與擬定個別化教育計畫之人員，應包括學校行政人員、教師、學生家長、相關專業人員等，並得邀請學生參與；必要時，學生家長得邀請相關人員陪同。

◎第 19 條：

前條個別化教育計畫，學校應於身心障礙學生開學後一個月內訂定，每學期至少檢討一次。

二、說明：

依據法源，資源教室每學期皆會召開兩次會議，期初會議於開學一個月內召開。期末會再召開一次檢討會議。

會議時間定在學校行事曆中，會議前也會發給導師與家長會議通知。會議時間排在導師的空堂。因為是以一對一方式召

開，如導師有需要更改時間請儘早告知。

三、會議內容：

◎期初會議：

課程內容與學習目標、學生的分組情況、每週節數、家長與導師對課程的期待與想法、專業團隊服務時數與內容(如職能治療、心理治療等)、問題行為對生活的影響及行政支援的討論等。

◎期末會議：

學生學習情況與教育目標達成情況、討論下學期的課程安排與節數。

◎其他內容：

學生畢業後升學方式說明。



Q：國一新生入學就已決定是否接受資源教室服務是否太倉促？

A：決定接受服務，並非匆促的決定喔！

一、學生皆為鑑輔會通過者：

能夠接受資源教室服務同學都是通過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委員會(簡稱鑑輔會)鑑定通過者，包括確認生與疑似生。

二、家長已簽安置同意書：

小六下學期，學生家長已同意並簽妥安置同意書，因此學生接受資源教室服務是經過家長同意的。

三、未來仍可以回歸普通班：

一般而言，家長可於每學期期末 IEP 會議提出回歸普通班。如有特殊狀況，例如學生嚴重不適應到資源教室，出現翹課等情況，才能召開臨時個案研討會。

四、轉銜輔導：

(一)相關課程與參觀活動：

國小可能會開設相關課程或安排到國中參訪活動(每校做法不同)。特教科也會安排相關研習講座讓家長參加，瞭解國中資源教室的運作方式。

(二)轉銜會議與家庭訪問：

國小一定會召開轉銜會議，邀請家長、國小老師、國中老師(特教老師)參加。會議中會簡單說明學生概況。會議紀錄將會交給國一導師。

因部分家長可能不會出席轉銜會議，因此將視情況利用暑假進行家庭訪問。

(三)資源教室簡介：

新生報到時會將簡介交給將接受資源教室服務的學生，以利家長了解本校資源教室的運作。同時也會將一份簡介交給新生導師。



Q：只要特殊生一定會接受資源教室服務嗎？

A：特殊生不一定會接受資源教室服務！

一、有意願接受服務的學生：

於新生報到當天，資源教室會舉辦新生入班測驗並配合轉銜資料，確定孩子的學習能力與需求。

國英數課程，以認知上有障礙的學生為優先，即以智能障礙、學習障礙、自閉症學生為優先。其他類別的學生欲接受服務則須由資源教師評估，才能決定是否能夠加入。

彈性課程，例如：學習策略、心理輔導、職業試探等，由資源教師評估後決定開設課程。評估原則：以較多學生有需求的課程優先開設，影響生活程度較嚴重者的學生為優先。

二、不適合接受服務的學生：

- (一)學生能力較其他學生明顯的較好。
- (二)家長不同意。

- (三)學生很排斥接受服務且經家長同意。
- (四)身體病弱、肢體障礙類等的學生較適合在普通班學習。

三、其他說明：

臺中市資源班的服務人數原則是20人。以本校為例，本學期服務人數為27人，已超過原則。服務人數較多時，學生能接受的課堂數會相對減少。

當學生完全沒有接受資源教室服務時，將會經過轉安置程序安置在普通班。我們將安置在普通班沒有接受特教服務的學生稱為普特生。



Q：IEP由誰負責撰寫？

**A：接受資源教室服務→資源教師
沒接受資源教室服務→導師**



Q：普特生是否具有升學相關福利？

A：是的！只要是通過鑑輔會鑑定的學生就享有升學福利！

一、升學福利有哪些？

基測加分25%、參加十二年就學安置

二、我想知道十二年就學安置，如何得到資訊？

- (一)每年特教組會有十二年就學安置宣導
- (二)上網查詢，「阿寶的天空」，網址：
<http://www.aide.gov.tw/releaseRedirect.do?unitID=1&pageID=95> 點選十二年就學安置系統。
- (三)資源教室網站下載相關資訊

三、十二年就學安置非適用所有障礙類別喔！

目前可參加之障別(每年可能會調整)：智障、視障、聽障、學障、情障、自閉症、腦性麻痺、與肢障。